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uraPharm

PURAPHARM CORPORATION LIMITED

培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98)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培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二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建議就資本化股東貸款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股份的關連交易。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載，載有(其中包括)(i)貸款資本化的進一步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的意見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就貸款資本化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發出的意見函件；(iv)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v)上市規則所規定其他資料的通函(「通函」)，將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四日或之前寄交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載入通函的若干資料，預期通函的寄發日期將押後至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五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培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宇齡

香港，二零一九年七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宇齡先生、蔡鑑彪博士、陳健文先生及文綺慧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周鏡華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建強醫生、何國華先生、梁念堅博士及徐立之教授。